

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摘要

（发行人住所：天津市西青区张家窝镇工业区）

保荐人（主承销商）



1. 自然人股东卢俊英、高斌、卢发江、杨丙发、周丽娜、张三云、张健、张国豪、许秀琴、申士敏、李金国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 合伙企业承启鼎泰、承启泰盛、横琴聚源、深洲梁桥、广州梁桥、深明创投、晋江基石、盛世博源、盛世世源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合伙企业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四）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发行人董事兼高级管理人员高福忠、卢俊英、高斌、高斌、周丽娜、董书桥丙发、钮朝凯、监事王春杰、张健、张国豪、高级管理人员郝艳林承诺：

1. 自发行人本次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在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 如果拟减持股票，将遵守中国证监会、深交所关于股份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稳定股价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前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发行人股份，其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价格。
3. 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日后6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次发行价格，或者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日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价格，本人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6个月。
4. 锁定期满后，本人担任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发行人的股份不超过所持股份总数的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的股份；向深交所申报离职6个月后的12个月内通过交易所挂牌转让发行人股份数不超过本人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50%。

5. 若发行人股票在此期间发生过头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减持价格将作相应调整。

二、持股5%以上股东的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一）控股股东高福忠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本人对发行人的未来发展充满信心，愿意长期持有发行人股票。

（二）实际控制人高福忠、高健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本人对发行人的未来发展充满信心，愿意长期持有发行人股票。
（三）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
公司于2020年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议案，具体内容稳定股价的方案如下：

发行人声明

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的目的仅为向公众提供有关本次发行的简要情况，并不包括招股意向书全文的各部分内容。招股意向书全文同时刊载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网站，投资者在做出认购决定之前，应仔细阅读招股意向书全文，并以此作为投资决定的依据。

发行人与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发行人承诺因其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先行赔偿投资者损失。

中国证监会、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做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招股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投资者若对本招股意向书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第一节 重大事项提示

一、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限售安排及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一）发行人控股股东高福忠承诺

1. 自发行人本次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 如果拟减持股票，将遵守中国证监会、深交所关于股份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稳定股价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前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发行人股份，其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价格。

3. 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日后6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次发行价格，或者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日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价格，本人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6个月。

4. 若发行人股票在此期间发生过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减持价格将作相应调整。

5. 锁定期满后，本人担任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发行人的股份不超过所持股份总数的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的股份；向深交所申报离职6个月后的12个月内通过交易所挂牌转让发行人股份数不超过本人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50%。

（二）发行人实际控制人高福忠、高健承诺

1. 自发行人本次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 如果拟减持股票，将遵守中国证监会、深交所关于股份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稳定股价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前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发行人股份，其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价格。

3. 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日后6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次发行价格，或者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日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价格，本人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6个月。

4. 若发行人股票在此期间发生过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减持价格将作相应调整。

5. 锁定期满后，本人担任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发行人的股份不超过所持股份总数的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的股份；向深交所申报离职6个月后的12个月内通过交易所挂牌转让发行人股份数不超过本人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50%。

（三）发行人其他股东承诺

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

特别提示

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依依股份”、“发行人”或“公司”）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4号]）（以下简称“《管理办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1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销业务规范》（中证协发[2018]42号）（以下简称“《业务规范》”）、《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询价及推介办法》（中证协发[2018]42号）（以下简称“《配售细则》”）、《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细则》（中证协发[2018]42号）（以下简称“《投资者管理细则》”）、《深圳市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实施细则》（深证上[2018]279号）（以下简称“《网上发行实施细则》”）及《深圳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实施细则》（深证上[2020]483号）（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开实施本次公开发行股票。

本次初步询价和网下发行均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以下简称“深交所”）网上发行电子平台（以下简称“电子平台”）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结算平台进行。关于网下发行电子化的详细内容，请查阅深交所网站（www.szse.cn）公布的《网下发行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流程、网上网下申购及缴款、申购股份处理等环节，具体如下如下：

1、本次发行网下申购日为网上申购日同为2021年5月6日（T日），其中，网下申购时间为9:30—15:00，网上申购时间为9:15—11:30、13:00—15:00，投资者在2021年5月6日（T日）进行网上和网下申购时需缴付申购资金。

2、初步询价结束后，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融证券”、“主承销商”或“保荐机构”）将根据除无效报价后的询价结果，对所有参与初步询价的配售对象的报价按照申购价格由高到低、同一申购价格上配售对象的拟申购数量由小到大、同一申购价格同一拟申购数量上按申购时间（申报时间以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记录为准）由晚至早的顺序排序，剔除报价最低部分配售对象的报价，剔除的申购申报量不低于网下投资者申购总金额的10%，当最高申购价格与剔除部分配售对象的价格相等时，对该价格上的申报申报量，剔除比例不低于10%。上述被剔除的部分不参与网下申购。

3、网上投资者应当自主表达申购意向，不得全权委托证券公司进行新股申购。

4、网下投资者应根据《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于2021年5月10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配售数量，及时足额缴纳认购资金。

网上投资者申购前请中签后，应根据《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摇号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上发行摇号中签结果公告》”）履行中签资金交收、确保资金账户于2021年5月10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5、网下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将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6、当出现网下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70%时，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具体中止条款请见“十、中止发行安排”。

6、提供有效报价的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监会登记注册中心备案，“协安”备案。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认购款的次日起6个月（含）内不得参与新股、增发、可转债、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

估值及投资风险提示

新投资发行者有较大的市场发行风险，投资者需要了解新投资风险，仔细研读发行人招股意向书中披露的风险，审慎参与本次发行的估值、投资、投资。

1.根据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发行人属于“制造业（C）”之“造纸和纸制品业（C22）”。中国证监会已经发布了行业平均市盈率，请投资者及时参考。如果本次发行市盈率高于行业平均市盈率，存在未来发行人估值水平高于行业平均市盈率从而溢价，从而给予新投资者投资未来损失的风险。

2. 投资者若充分了解了有关新股发行的相关法律法规，认真阅读本公告的各项内容，知悉本次发行的定价原则和配售原则，在参与申购前应主动放弃禁止参与网下询价的承诺，并保证其申购数量和未来持续持股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主管部门的规定。投资者一旦接受报价，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按照投资者承诺、投资者本次报价符合法律法规和本公告的要求，由此产生的一切违法违规行为和相应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要提示

1、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2,358.34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报已获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1]1436号文核准。股票代码为“001200”，该代码同时适用于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网下发行和网上申购。

2. 本次发行采用网上网下询价条件的投资者配售机制（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网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通过网下询价价格确定发行价格，初步询价价格和网下发行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通过深交所网上平台组织进行，网上发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

3. 本次拟申购本次发行股票为2,358.34万股，公司股票不进行公开发行配售发行，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416.00万股，本次发行网上发行数量为942.34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69.86%，根据按照网下网上申购情况，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网下回拨比例，并相应调整网下和网上发行最终数量。

4. 本次发行关于网上路演活动的具体信息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于2021年4月30日（T-1日）组织本次发行网上路演，关于网上路演的具体信息请查阅2021年4月21日刊登的《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路演公告》（以下简称“《网上路演公告》”）。

5. 本次初步询价时间为2021年4月28日（T-3日）9:30-15:00，请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通过深交所交易平台参与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和网下申购。关于电子平台的相關操作办法请查阅深交所网站（www.szse.cn）公布的相关信息。

6. 所有拟参与本次发行的投资者必须在初步询价前一天交易日2021年4月27日（T-4日）12:00前在协会完成注册，同时须于2021年4月27日（T-4日）12:00前完成向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提交全部申报材料。

7. 凡值要求，网下投资者在本次发行初步询价开始前两个交易日2021年4月26日（T-5日）为基准日，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公募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以下简称“社保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以下简称“养老金”）参与本次发行初步询价的投资者，在该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含基准日）所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和非限售存托凭证总市值应大于1,000万元（含）以上。其他参与本次发行的网下投资者及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在该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含基准日）所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和非限售存托凭证总市值应大于6,000万元（含）以上。具体市值计算规则按照《网下发行实施细则》执行。网上投资者持有1万元以上（含1万元）深交所非限售A股及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可在2021年5月2日（T日）参与本次发行的网上申购。网上投资者持有的市值按其2021年4月29日（T-2日，含当日）前20个交易日的日均持有市值计算。

8. 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应主动决定是否参与初步询价，并确定申购价格和拟申购数量，且应通过深交所电子平台进行申报。相关申报一经提交，即视为申报，因申报原因调整申购价格拟申购数量的，应当在电子平台填写具体原因。每个投资者只能有一个报价，个人投资者应当以机构为单位进行报价。投资者一旦提交报价，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视为该投资者接受报价，投资者参与本次询价符合法律法规和本公告的要求，由此产生的一切违法违规行为及相应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9. 配售对象是指网下投资者所属或间接管理的，已在协会完成注册，可参与首发股票网下申购业务的自营投资账户或证券投资基金。

10. 配售对象应遵守行业监管要求，申购金额不得超过相应的资产规模或资金规模。

11. 参与网下询价的投资者，其报价具体信息将在2021年4月30日（T-2日）刊登的《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中详细披露。

12. 任一配售对象只能选择网下发行或网上发行中的一种方式参与申购。凡参与初步询价的配售对象，无论是否有效报价，均不得再参与网上申购。

13. 发行过程中，若网下投资者出现违反《管理办法》、《业务规范》等法律法规情形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按照其规定采取相应措施。

14. 公司于2020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818.00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19.4423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320.80万元，上年同期金额分别为102.7191万元、10,675.15万元、10,309.15万元，增长率分别为20.76%、82.16%、76.77%。公司2020年度营业收入持续增长，且净利润显著高于营业收入的主要原因是：（1）2020年度受新冠疫情影响，无纺布价格上涨较多，公司对外销售的高品质无纺布价格2019年度主要3.20元，导致无纺布的毛利率提升较多，2020年无纺布毛利率2019年毛利率133.270元。（2）2020年主要原材料价格有所下降，导致2020年主要产品的毛利率提升上升。未来，原材料成本大幅波动，市场竞争加剧，募投项目日益成熟或公司不能持续保持技术优势及行业领先优势等情形，公司无法保证未来仍保持2020年的高速增长，特此提醒投资者关注发行人业绩波动风险，审慎报价、理性参与决策。

15. 本公告仅对首次发行有关初步询价的询价行为说明，投资者欲详细了解发行人发行相关情况，请仔细阅读2021年4月26日（T-5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以下简称“《招股意向书》”）全文。《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及推介公告》（以下简称“《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摘要》（以下简称“《招股意向书摘要》”）于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

一、本次发行安排

（一）本次发行的重要日期安排

日期	发行安排
T-5日 2021年4月26日	刊登《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招股意向书、招股意向书摘要及网上网下投资者管理细则
T-4日 2021年4月27日	网下投资者资格核查工作完成，截止申报时间12:00前；网下投资者在协会完成注册，截止申报时间12:00前；保荐机构、承销商完成网下投资者资格核查
T-3日 2021年4月28日	初步询价（通过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截止申报时间15:00） 保荐机构、承销商完成网下投资者资格核查
T-2日 2021年4月29日	确定发行价格、确定有效申购数量及其有效申购数量 刊登《网上路演公告》
T-1日 2021年4月30日	网下发行申购日 网上路演
T日 2021年5月6日	网下发行申购日 9:30-15:00 网上发行申购日 9:15-11:30、13:00-15:00 确定有效申购数量及其有效申购数量 刊登《网上申购公告》
T+1日 2021年5月7日	网下发行申购日 网上发行申购日 刊登《网上申购公告》
T+2日 2021年5月10日	网下投资者申购缴款截止时间 网上申购缴款截止时间 网下申购投资者缴款截止时间 网上申购投资者缴款截止时间 网下申购投资者缴款截止时间 网上申购投资者缴款截止时间
T+3日 2021年5月11日	网上发行公告 保荐机构、承销商、网上网下资金到账确认及最终配售结果公告
T+4日 2021年5月12日	刊登《发行公告》

注：

（1）T日为网上、网下发行申购日；

（2）如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系统故障或非可控因素导致投资者无法正常使用其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进行初步询价和网下申购工作，请投资者及时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

（3）若本次发行询价和网下申购日期与深圳证券市场、上市公司二级市场均出现异常波动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视情况在网下申购前三周内连续发布《投资风险特别公告》，每周至少发布一次，本次发行申购将顺延至T日。

（4）上述日期为交易日，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发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及发行人将及时公告，修改发行日期。

（二）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询价条件的投资者配售机制网上网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初步询价和网下发行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负责组织实施，通过深交所电子平台实施；网下发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实施。

（三）发行规模及发行结构

本次发行的股本全部为新股，公司股东不进行公开发售股份。发行规模不超过2,358.34万股，发行后总股本为9,433.3376万股。网上发行的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5.00%，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416.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60.04%，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942.34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39.96%。

（四）回拨机制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网上、网下申购结束后，根据网上投资者的初步认购倍数，决定是否启用回拨机制。网下、网上有效申购数量>网下有效申购数量/回拨前网上发行数量。有关回拨机制的具体安排如下：

（1）网下发行获得足额申购的情况下，不足部分在网上回拨，中止发行。

（2）本次发行采用网下、网下询价条件的网下发行方式，网下发行获得有效配售，将按回拨后的网上实际发行数量确定最终的中签中签率，具体中签情况请见2021年5月7日（T+1日）刊登的《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公告》和2021年5月10日（T+2日）刊登的《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和《网上发行摇号中签结果公告》。

（五）确定回拨安排

本次发行、网下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锁定安排。

二、路演安排

本次发行不安排网上网下路演活动。

2021年4月29日（T-1日）安排网上路演。关于网上路演的具体信息请参阅2021年4月29日（T-2日）刊登的《网上路演公告》。

三、初步询价的安排

（一）网下投资者的资格条件
1. 可参与网下询价的投资者须符合《管理办法》、《业务规范》、《投资者管理细则》以及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关于网下发行所设定的其他条件，并已在协会完成注册且为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的用户；

（1）具备一定的证券投资经验。机构投资者应当依法设立、持续经营时间达到两年（含）以上，从事证券交易时间达到两年（含）以上；个人投资者从事证券交易时间应达到五年（含）以上，且具有独立从事证券投资研究的能力、抗风险能力受到约束。

（2）具备良好的信用记录。最近12个月内未受到刑事处罚。未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相关监管部门给予行政处罚、通报批评等监管措施。最近投资者能证明所投资业务与证券发行业务、受托投资管理业务相互隔离的情况。

（3）具备必要的定价能力。机构投资者应具有相应的研究力量、有效的估值定价模型、科学的定价决策制度和有效的风险控制。

（4）网下投资者持有的股票账户不得为融资融券账户或证券投资基金账户，也不得为在招募说明书、投资协议文件中以直接或间接方式载明以博取一、二级市场价差为目的的申购首发股票的投资产品等证券投资产品。

股票配售对象指网下投资者所属或间接管理的，已在协会完成注册，可参与首发股票网下申购业务的自营投资账户或证券投资基金。

（1）网下投资者应在初步询价开始前一个交易日2021年4月27日（T-4日）12:00前完成协会注册，并应当向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数字证书，并完成中国证券结算深圳分公司的资金配号，成为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的用户方可参与初步询价。

（6）拟参与本次发行的投资者的配售对象的配售对象，以本次发行初步询价开始前两个交易日2021年4月26日（T-5日）为基准日，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参与本次发行初步询价的投资者，在该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含基准日）所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和非限售存托凭证日均市值应大于1,000万元（含）以上。其他参与本次发行的网下投资者及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在该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含基准日）所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和非限售存托凭证日均市值应大于6,000万元（含）以上。具体市值计算方法按照《网下发行实施细则》执行。

（7）网下投资者如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所规定的私募基金管理人，须在初步询价开始前一个交易日2021年4月27日（T-4日）12:00前按上述办法完成私募基金管理人的登记和私募基金产品备案的申请，并提供相关登记备案证明材料文件。

（8）若配售对象类型为基金公司或其资产管理子公司—对单一理财产品、基金合同或其资产管理子公司—对多户理财产品、证券投资基金定向资产管理计划、证券投资基金资产管理计划，须在初步询价开始前一个交易日2021年4月27日（T-4日）12:00前完成备案，并提供产品备案证明的相关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产品说明、备案系统截屏等）。

（9）配售对象应遵守行业监管要求，申购金额不得超过相应的资产规模或资金规模。

2. 网下投资者属于以下禁止参与配售情形之一的，不得参与本次网下询价及配售：

（1）发行人及其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员工；发行人及其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能够直接或间接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子公司；以及该公司控股股东、控股子公司和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子公司；

（2）承销商及其持股比例5%以上的股东，主承销商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员工；主承销商及其持股比例5%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员工；主承销商及其持股比例5%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6）通过认购可导致不当行为或不正利益的其他自然人、法人和组织；

（7）被列入协会黑名单、尚未完成或正在调查中的投资者或配售对象；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信托计划；

（8）招募说明书、投资协议文件中以直接或间接方式载明以博取一、二级市场价差为目的的申购首发股票的理财产品等证券投资产品；

（1）在承诺的持有发行人股份锁定期届满且没有延长锁定期的相关情形；

（2）如发生需向投资者进行赔偿的情形，本人已经全额承担赔偿责任。

在本人承诺的锁定期届满后，如果拟减持股票，将遵守中国证监会、深交所关于股份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稳定股价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减持股份应符合相关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减持股份前，应提前3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持有公司股份低于5%时以下除外。

（三）股东卢俊英减持股票意向的承诺

本人对发行人的未来发展充满信心，愿意长期持有发行人股份。

在满足以下条件的前提下，本人可减持发行人的股份：

（1）在承诺的持有发行人股份锁定期届满且没有延长锁定期的相关情形；

（2）如发生需向投资者进行赔偿的情形，本合伙企业已全额承担赔偿责任。在本合伙企业承诺的锁定期届满后，如果拟减持股票，将遵守中国证监会、深交所关于股份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稳定股价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减持股份应符合相关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减持股份前，应提前3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持有公司股份低于5%时以下除外。

（四）股东卢俊英减持股票意向的承诺

本人对发行人的未来发展充满信心，愿意长期持有发行人股份。

在满足以下条件的前提下，本合伙企业可减持发行人的股份：

（1）在承诺的持有发行人股份锁定期届满且没有延长锁定期的相关情形；

（2）如发生需向投资者进行赔偿的情形，本合伙企业已全额承担赔偿责任。在本合伙企业承诺的锁定期届满后，如果拟减持股票，将遵守中国证监会、深交所关于股份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稳定股价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减持股份应符合相关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减持股份前，应提前3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持有公司股份低于5%以下除外。

（五）股东横琴聚源、深洲梁桥、广州梁桥减持股票意向的承诺

本合伙企业对发行人的未来发展充满信心。

在满足以下条件的前提下，本合伙企业可减持发行人的股份：

（1）在承诺的持有发行人股份锁定期届满且没有延长锁定期的相关情形；

（2）如发生需向投资者进行赔偿的情形，本合伙企业已全额承担赔偿责任。在本合伙企业承诺的锁定期届满后，如果拟减持股票，将遵守中国证监会、深交所关于股份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稳定股价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减持股份应符合相关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减持股份前，应提前3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持有公司股份低于5%以下除外。

三、关于稳定股价的预案

公司于2020年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议案，具体内容稳定股价的方案如下：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法律法规规定其他不能参与新股网上询价的投资者。

上述第2）、（3）条款规定的禁止配售对象管理的公募基金不受前款规定的限制，但应当符合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

（二）网下投资者资格核查工作的提交
投资者参与本次询价和网下申购，即视为与发行人及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承诺其不存在法律法规禁止参与网下询价及配售的情形，如因投资者的原因，导致参与询价及发行关联方配售等情况，投资者应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

1. 核查材料的在线提交

网下投资者参与初步询价的配售对象为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规定的企业年金基金、保险资金证券投资账户RQH认证需提交授权文件，可直接参与本次询价。

机构投资者和个人投资者拟参与本次网下询价的，应通过华融证券网下投资者报备平台（https://ipo.hnec.com/obm-ipo/，建议通过Chrome、IE10或以上浏览器登录）在线填报并提交申报材料。

投资者应首先在网站完成注册，在“个人中心—我的资料”中完善基本信息、机构资质等信息还需完善配售对象出资基本信息（配售对象类型为机构投资者账户除外），资料填写完成后请务必点击“完成提交”，再从“发行动态”中选择“依股份”项目进行资格报备。

个人投资者上传文件包括：所有个人投资者均需在线填写并提交《网下投资者询价确认函（个人）》、《网下投资者基本信息表》（个人），原始文件需上传至系统后台，系统后台生成签章（或者签名），签章后扫描上传PDF格式文件后